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86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无限启航创业投资(太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限启航"或"标的基金"或"合伙企业")。

●投资金额: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上市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中闻金泰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闻金泰半导体")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由于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但作为有限合伙人,本次投资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不超过出资额 1,000 万元。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全资孙公司中闻金泰半导体签署了《无限启航创业投资(太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中闻金泰半导体作为有限合伙人在标的基金中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标的基金 1.73%的份额。标的基金主要投资范围为公司业务领域相关的科技类产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标的基金基本情况

1、合伙企业名称:无限启航创业投资(太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金规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9900MA7Y6JN28W

4、成立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5、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经营场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康寿街 11 号山西智创城 1 号基地 4 号楼 6 层 675 室

7、基金期限:投资期 4 年+退出期 4 年+延长期 2 年;合伙企业对外投资的退出方式由管理人根据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决定。

8、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情况:已完成备案登记,基金编号为 STS289。

9、标的基金各合伙人将根据合伙协议履行投资款的支付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根据合伙协议各合伙人认缴出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	无限未来(太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	1.04%
2	中银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7.30%
3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9,500	16.44%
4	云涌产业共赢(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	13.84%
5	昆山兴华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	8.65%
6	红杉煜慧(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8.65%
7	北京中关村科学城新动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5.19%
8	北京荣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3.46%
9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2,000	3.46%
10	经纬(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2.60%
11	济南华皓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73%
12	猎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1.73%
13	苏州同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73%
14	欧阳蓉	500	0.87%
15	戴雨森	500	0.87%
16	宋源址	500	0.87%
17	曹曦	200	0.35%
18	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73%
19	上海中闻金泰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	1.73%
20	盛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	1.73%
21	商汤炬瞳科技开发(杭州)有限公司	2,000	3.46%
22	韩楚	500	0.87%
23	陈剑青	1,000	1.73%
合计		57,800	100%

注:表格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产生的尾差。

三、主要合作方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华控电科(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71W4Q41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瀚晟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1 日
住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天津生态城中天大道 1620 号生态科技园启发大厦 3-107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华慧清研(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为 35%,华智清研(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为 33%,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7%,天津华慧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5%。
基金业协会登记编号	P1071267
协会登记日期	2020 年 9 月 7 日
机构类型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管理模式	担任基金管理人进行直接管理
主要管理人员	王瀚晟、贺静

2、普通合伙人:无限未来(太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7Y661C4W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控电科(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6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康寿街 11 号山西智创城 1 号基地 4 号楼 6 层 673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贺静出资比例为 70%,华控电科(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30%。

3、有限合伙人

(1)中银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782005595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西单汇大厦 8 层 8F-812-388 室

成立日期:2008 年 7 月 10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物业管理;信息咨询;财务顾问;货物进出口;销售机电设备、百货;技术开发。("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2MA27YCUY4B

注册资本:2,576,875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上城区元帅庙后 88 号 142 室-1

成立日期:2016 年 8 月 5 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3)云涌产业共赢(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273118 8XY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纪纲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42 号院 1 号楼 7 层 1-729

成立日期:2015 年 1 月 15 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经济贸易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昆山兴华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569144105H

出资额:50,1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昆山永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昆山市花桥经济开发区金洋路 15 号总部金融园 B 区 B2 栋五层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31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红杉煜慧(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MA8T5T602L

出资额:51,425.5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嘉兴红杉坤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厦门市思明区思明南路 410 号之二 702 单元 A-8 区

成立日期:2021 年 5 月 10 日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北京中关村科学城新动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NG2N8M

出资额:100,3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中关村科学城新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73 号 A 座十四层 1402 号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4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北京荣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567406466P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一涵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 22 号 1 号楼 A712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19 日

经营范围:零售预包装食品;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销售工艺品。("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22592271H

注册资本:32,288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唐修国

注册地址: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路三一工业城三一行政中心三楼

成立日期:2000 年 10 月 18 日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产进行高新技术产业、汽车制造业、文化教育业、新能源、互联网业的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机械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和进出口业务;二手设备及其他机器设备的收购、维修、租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新型路桥材料、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再生建筑材料及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推广及转让;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作业);建筑设计;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土木工程、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业化装备、建筑预制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建筑大数据平台建设及服务;增速机、电气机械及器材(含防爆型)、电机、变压器、电气传动系统及其相关设备、机电设备、主控、变桨、变流器控制柜及冰冷柜的生产和销售;石油钻采专业设备、智能装备、石油压裂成套设备、石油化工设备生产和销售;软件、技术研究开发及转让;技术、信息、认证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产业及园区开发、经营;企业管理服务;住宿、餐饮服务;演出经纪;网络表演经营活动;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纬(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5630353464

出资额:23,0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经纬(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杭州市西湖区邮电新村 20 号 110 室

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11 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除证券、期货);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10)济南华皓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076194657F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聂卫昌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西路 68 号 3-106-2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猎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3007802488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戴科彬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洞庭路 122 号 1 段 301 室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5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技术、网络技术、通信技术及产品的研发、转让、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形象策划;广告业务;收集、整理、储存和发布人力资源供求信息;提供人力资源信息网络服务;提供人力资源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苏州同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579455767N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FENG DENG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 13 号楼 302 室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企业,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5P8JHX8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锦虹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 1 栋 1509-06

成立日期:2017 年 3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盛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MA5YNHP75L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段要辉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玉龙大道 188 号

成立日期:2014 年 2 月 14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承办经批准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商汤炬瞳科技开发(杭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8XFTU9P

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徐冰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公园 B 区 5 幢 1 单元

成立日期:2017 年 8 月 21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和计算机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和技术咨询;计算机视觉技术的研发;智能视频图像分析系统、智能交通系统产品、电子安防系统、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成年人的非证书计算机技术培训;数据处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除网络广告);自有房产租赁;物业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信息来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信息平台。除上述外,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还有 6 位自然人,公司及中闻金泰半导体与以上合伙人以及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上述其他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开信息查询,截至本公告日,基金管理人及各合伙人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伙目的

合伙企业的投资目的是通过对企业进行股权或准股权投资(包括通过可转换债权方式或其他可以转换为被投资企业股权的投资工具),实现资本升值,为合伙人创造满意的投资回报。

2、出资

合伙企业所有合伙人均以人民币现金出资。(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请见"二、标的基金基本情况"之"(一)基本情况")

各合伙人应根据下述规定分两期缴付其认缴出资额,第一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 50%,第二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届时认缴出资余额:

(1)普通合伙人可于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达到 5 亿元后的任何时间向各合伙人发出第一期缴付出资的书面通知(以下简称"首期提款通知"),要求各合伙人在首期提款通知发出后 15 个工作日内缴付第一期出资(即各合伙人各自认缴出资额的 50%);

(2)第一期出资中不低于 80%的部分已用于或拨备于项目投资或合伙费用后,普通合伙人可向各合伙人发出第二期缴付出资的书面通知(应同时附上第一期出资的使用说明及证明文件),要求各合伙人在第二期缴付出资的书面通知发出后 15 个工作日内或普通合伙人另行认可的更长期限内缴付其各自认缴出资余额部分。

(3)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每一期内所发出的各个提款通知书中所载的缴付期限和金额。

3、合伙企业经营期限

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为本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至首次交割日起 8 年届满之日。存续期限届满,根据本合伙企业的清算需要,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将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延长一年,如经咨询委员会决议通过,普通合伙人有权将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再延长一年。此后,经持有实缴出资额占全体有限合伙人合计实缴出资额超过五分之四(4/5)的有限合伙人的书面同意,普通合伙人可以进一步延长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

4、合伙企业的管理

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有权:

对本合伙企业的运营、投资业务及其他事务的管理和控制拥有排他性的权力,有权为本合伙企业做出所有投资及投资退出的决策,并可对本协议约定普通合伙人有权独立决定的事项独立做出决定而无需进一步取得其他合伙人的同意;

为实现合伙目的及履行本协议,拥有完全的权力和授权代表本合伙企业缔结合同及达成其他约定、承诺,管理及处分本合伙企业的财产,从事所有其他必要的行动。

5、投资业务

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合伙企业将设置专门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根据管理人的投资管理建议,就本合伙企业的项目投资、退出等重大事宜作出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五名成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任何拟议事项经任何三名成员的表决同意即可通过,但与表决事项有利益冲突的成员应回避。

本合伙企业不得从事以下业务:

(1)未经咨询委员会一致同意,对外进行贷款(但以股权投资为目标且累积金额不超过总认缴出资额 20%且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可转债投资或过桥投资除外);

(2)未经咨询委员会一致同意,对同一投资项目(包括其关联人)进行累计投资总额(包括对该投资项目首次投资及跟进投资的投资成本金额)超过本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 15%的投资;

(3)未经咨询委员会一致同意,在同一投资项目持股超过该项目总注册资本或股份的 40%(在充分稀释基础上计算)的投资;

(4)投资于任何集合投资基金或类似投资载体(货币基金除外);

(5)投资于期货、证券投资基金(货币基金除外)、评级 AAA 以下的企业债、信托产品、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低风险理财产品除外)、保险计划及其他金融衍生产品;

(6)投资二级市场股票(但因本合伙企业被投资公司上市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除外);

(7)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或交易的股权及股权类证券(或 PIPE)进行投资;

(8)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不动产;

(9)举借融资性债务;

(10)对外提供担保;

(11)从事使本合伙企业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12)进行赞助或捐赠;

(13)从事适用法律或有管辖权的监管部门禁止本合伙企业从事的投资行为。

6、资金托管

本合伙企业的全部现金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待投资、待分配及费用备付的现金,只能以临时投资的方式管理。(临时投资,指以银行存款、国债、固定收益类的理财产品、货币基金或与前述投资产品风险水平相当的其他投资方式对本合伙企业账面现金进行的管理。)

7、收益分配

普通合伙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或合伙企业经营的需要,可决定保留部分现金以支付本合伙企业当期或近期可以合理预期的费用、履行债务和其他义务。

合伙企业对其来自投资项目的可分配资金进行分配时,应首先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按照相应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初步划分。按照前述初步划分归属普通合伙人的部分应当实际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归属有限合伙人的部分应当按照下列顺序和原则在相应的合伙人之间进行实际分配:

(1)本金返还:首先,返还截止到分配时点该有限合伙人的累积实缴出资额;

(2)门槛收益:然后,如有余额,支付截止到分配时点该有限合伙人就其在上述第(1)项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额的 8%/年(复利)的收益;

(3)补偿业绩分成:然后,如有余额,向普通合伙人分配,直到普通合伙人根据本第(3)项获得的分配达到该有限合伙人根据上述第(2)项获得的累计分配款项除以 80%乘以 20%后所得的数额;

(4)超额收益分配:最后,如有余额,余额的 80%分配给该有限合伙人;余额的 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8、解散与清算

(1)解散

当下列任何情形之一发生时,合伙企业应被解散并清算:

合伙人会议同意解散;

合伙企业存续期限届满;

普通合伙人被除名或根据本协议约定退伙且合伙企业没有接纳新的普通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一方或数方严重违约,致使普通合伙人判断有限合伙无法继续经营;

合伙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

出现《合伙企业法》及协议规定的其他解散原因。

(2)清算

清算人由普通合伙人担任,除非合计持有合伙企业三分之二以上实缴出资额的合伙人决定由普通合伙人之外的人士担任。

在确定清算人以后,所有合伙企业未变现的资产由清算人负责管理,但如清算人并非普通合伙人,则普通合伙人有义务帮助清算人对未变现资产进行变现。

清算期不超过一年,清算期结束时未能变现的非现金资产按照协议约定的分配原则进行分配。

五、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与标的基金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标的基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亦无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计划,标的基金与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且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本公司利益的安排。

六、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标的基金主要投资方向与公司现有业务和未来发展有着较高的契合度,有利于公司借助合伙企业的平台优势、专业团队优势和项目资源优势,探索外延式发展道路;同时,也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运作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投资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公司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情况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标的基金的份额认购,未在标的基金中任职。

八、风险提示

由于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可能存在的风险,密切持续关注基金经营管理状况及其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

本次投资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2-038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6 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登记数量:816.9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781.90 万股,预留部分首批授予 35.00 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了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的审议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首批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相关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预留部分首批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以 2022 年 6 月 29 日为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6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800.00 万股,向符合条件的 15 名预留部分首批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5.50 万股,授予价格均为 7.92 元/股。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关于向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关于向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首批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决定调整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63 人调整为 149 人,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5 人调整为 12 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 880.00 万股不变,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00.00 万股调整为 781.9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0.00 万股调整为 98.1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比例未超过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其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

二、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的具体情况

(一)首次实际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2 年 6 月 29 日

2、授予数量:781.90 万股

3、授予人数:149 人

4、授予价格:7.92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6、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149 人,包括公司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研发系统及销售系统核心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王振中	副董事长	30.00	3.41%	0.05%
杨永春	董事兼总经理	30.00	3.41%	0.05%
吴 云	董事兼副总经理	15.00	1.70%	0.03%
刘 权	副总经理	20.00	2.27%	0.03%
高海鑫	副总经理	20.00	2.27%	0.03%
王传磊	副总经理	20.00	2.27%	0.03%
潘 宇	副总经理	20.00	2.27%	0.03%
小计		155.00	17.61%	0.27%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142 人)		626.90	71.24%	1.09%
首次授予合计(149 人)		781.90	88.85%	1.36%
预留部分		98.10	11.15%	0.17%
合计		880.00	100.00%	1.53%

注: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7、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登记的数量及激励对象,与公司 2022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以及《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一致,未有其他调整。

(二)预留部分首批实际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2 年 6 月 29 日

2、授予数量:35.00 万股

3、授予人数:12 人

4、授予价格:7.92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6、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12 人,均为公司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12 人)	35.00	3.98%	0.06%
小计(12 人)	35.00	3.98%	0.06%

7、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首批授予完成登记的数量及激励对象,与公司 2022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以及《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首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一致,未有其他调整。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1)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进行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若预留部分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含)之前授予,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首批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则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 ZH10255 号的《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 161 名股权激励对象新增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64,698,48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8,169,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 56,529,480.00 元。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 584,597,952.00 元。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816.9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781.90 万股,预留部分首批授予 35.00 万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8,169,000	8,169,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76,428,952	0	576,428,952
总计	576,428,952	8,169,000	584,597,952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筹集资金 64,698,480.00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经测算,公司首次及预留部分首批授予的 816.90 万股限制性股票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 5277.17 万元,具体摊销情况见下表:

	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5 年(万元)
首次授予	781.90	5,051.07	1,473.23	2,188.80	1,052.31	336.74
预留部分首批授予	35.00	226.10	65.95	97.98	47.10	15.07
合计	816.90	5,277.17	1,539.18	2,286.78	1,099.41	351.81

注:上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最终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本次激励计划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十、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H10255 号)。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928 证券简称:西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2-03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公司总部 4 楼第 1 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郭军董事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董事 13 名。公司股东大唐西市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比例超过 50%,根据监管规定对其提名的胡军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陈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更换独立董事并提名陈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任职资格经监管部门核准后开始履职,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届时廖志生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提名、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提名陈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星期四)在公司总部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股东大会的通知,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陈汉,男,1960 年 3 月出生,中国香港,本科学历,拥有英国和香港律师资格。历任英国安理国际律师事务所律师;瑞士信贷银行法务;荷兰商业银行法务;德意志银行合规和法务。现任香港尼克松·郑林胡律师行顾问,同时担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和深圳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22-090
可转债代码:110080 可转债简称:东湖转债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兑付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成功发行了 2019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名称: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项名称: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债项简称:19 东湖高新 PPN001

4、债项代码:031900739

5、发行金额:人民币 5 亿元

6、发行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

7、发行期限:3 年

8、债项余额:人民币 5 亿元

9、本计息期债项利率:6%

10、起息日:2019 年 9 月 27 日

11、兑付日:2022 年 9 月 27 日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2019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7)。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已按期完成了该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工作,实际付息兑付金额合计人民币 530,000,000.00 元。

上述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付息兑付的有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63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淮矿股份")取得安徽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淮矿股份新增朱仙庄煤矿、芦岭煤矿深部煤炭资源探矿权。近日,朱仙庄煤矿、芦岭煤矿勘探探矿权转采矿权相关工作已完成,并取得安徽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下称"采矿许可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矿许可证主要内容

1.朱仙庄煤矿采矿许可证

证号:C1000002009121120053936

采矿权人: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矿山名称: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朱仙庄煤矿

开采矿种:煤

开采方式: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240 万吨/年

矿区面积:21.5553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2022 年 9 月 13 日至 2031 年 4 月 15 日

开采深度:由-250 米至-1100 米标高,共有 61 个拐点圈定

新增煤炭资源量:5976 万吨(经勘探报告评审备案)

2.芦岭煤矿采矿许可证

证号:C1000002009121120050131

采矿权人: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矿山名称: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芦岭煤矿

开采矿种:煤

开采方式: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230 万吨/年

矿区面积:19.09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2022 年 9 月 13 日至 2026 年 4 月 1 日

开采深度:由-210 米至-1050 米标高,共有 29 个拐点圈定

新增煤炭资源量:1028 万吨(经勘探报告评审备案)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煤矿采矿许可证的取得,有利于进一步增加公司后续煤炭储备资源,增强公司煤炭主业发展后劲,符合公司煤炭主业可持续发展战略,对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84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暨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王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不再兼任总经理暨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并取得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磊先生。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1489757522

注册资本:肆亿玖仟肆佰肆拾壹万肆仟肆佰叁拾柒圆整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7 年 09 月 07 日

法定代表人:王磊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各类锻压机械、工程机械、机床配件、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矿业设备、环保设备、光电机械、三类射线装置、备品备件及零配件,锻压设备及零部件、液压件、特种钢材料、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涂层、模具、汽车覆盖件及零部件、医疗器械(Ⅰ、Ⅱ、Ⅲ类)、消毒防护用品、医用防护品等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 123 号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得科技")已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和 2022 年 9 月 6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及 9 月 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和《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经公司申请及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已办理完成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于近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62478847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钱建中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866.6667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7 年 06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07 年 06 月 25 日至不约定期限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春华路 180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新化学物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汽车装饰用品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胶制造;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密封用填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2-126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出售资产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与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泰集团")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签署《关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5%股份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向其转让公司持有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股票代码:601162)680,087,537 股股份(占天风证券总股本的 7.85%,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 3.123 元/股,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2,123,913,378.05 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完成,过户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26 日。目前尚待宏泰集团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 803,913,378.05 元,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48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科投资")持有公司 272,4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44%,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浦科投资解除质押 2,050 万股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浦科投资累计质押公司 2,300 万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44%,占公司总股本的 2.40%。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收到持有公司 272,4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44%)的公司控股股东浦科投资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的知会函,其原质押给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的公司 2,050 万股股份,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2,050 万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5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4%
解质时间	2022 年 9 月 26 日
持股数量(股)	272,400,000
持股比例	28.4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300 万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4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40%

浦科投资本次解除质押为到期解除质押。未来如有变动,浦科投资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2-05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成功发行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1.84%,期限为 92 天,兑付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27 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按期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 2,009,275,616.44 元。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2-060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贝通信")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了优化资源配置,减少管理层级,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公司拟吸收合并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和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和新")。吸收合并完成后,广东和新的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公司将依法继承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合同关系等权利与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和新已依次完成税务注销登记、工商注销登记等注销手续。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资源 公告编号:2022-026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顾简兵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顾简兵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的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委员职务及子公司的相关一切职务。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顾简兵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要求,且公司需要相应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顾简兵先生表示:"在公司选举新任董事前,将继续履行董事长职责和义务,并配合新旧接替的审议及随后公司法人变更流程等相关程序,站好最后一班岗!"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进行增补董事及选举董事长事宜。

顾简兵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及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顾简兵先生担任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